

噪音吵得没法睡 满屋都是油烟味 楼下开饭店扰民

晨报见习记者 徐广静 文/图

在新区的多数小区，仔细观察不难发现，居民楼底层或者小区临街门面房经常可见饭店的踪影，然而，饭店的生意越火，小区居民的烦恼就越多，噪音、油烟、卫生、治安等问题接踵而至。随着楼盘开发商追求商业利益的最大化，越来越多的商居两用楼出现在新建小区，如何保障居民生活免受各种污染，已成为居民关注的焦点问题。

噪音、油烟等 让居民很受伤

市民张女士现居住于新区军民花园四区1号楼4单元二楼，她于2005年住进了该小区，当时楼下是一家经营饲料的门市，对她一家人的生活并没有什么影响，可是直到2009年12月，一家饭店在楼下开张，之后她家的烦恼就增多了。

“我当时并没有意识到，在楼底下开饭店会对我们一家产生这么严重的影响，如果我知道的话当时就会去阻止。”张女士向记者反映，“我家客厅下面是饭店的厨房，我的卧室和大儿子的卧室下面是两个包间，小儿子的卧室和阳台下面是饭店的大厅，每到中午和晚上饭店生意最好的时候，就是我们最倒霉的时候，饭店的排风口噪音很大，一打开窗户满屋都是油烟味，还有客人的说话声、划拳声以及砸面机发出的声音，特别是在晚上听得清清楚楚，有时候都半夜一两点了，楼下还会发出噪音，严重影响了我和家人的睡眠。”

张女士对记者说：“冬天还好，一到夏天整个楼道弥漫的都是油烟味，我们家的室内温度比同一楼层的其他居民家都要高些，还有客厅外面那个烟囱，我认为存在十分严重的安全隐患。”

1月18日，记者来到张女士所居住的地方，在4单元的入口处记者一眼就看见了张女士所说的烟囱，该烟囱直径大约30厘米，从饭店厨房的窗户里伸出，直通向楼的顶层，在二楼位置有处交接，据张女士称这个交接处里面安装了一个排风扇，交接处用绿色帆布裹着，帆布下边缘清晰可见泛黄的油滴，“我认为此处地方存在安全



从饭店厨房的窗户里伸出的烟囱

隐患，饭店厨房做饭有时候火苗很大，万一火苗引燃了烟囱里的油渍，而这个烟囱又从我家窗户旁通过，那我岂不是很危险？我跟邻居们多次去找饭店老板协商，老板给出的解决方案就是给我家铺上木地板，但是我觉得不会有什么改善就没有答应，后来他们在厨房屋顶加了隔音层，但是还是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记者随后来到了正在营业中的饭店，在厨房里确实看到了张女士所说的隔音层，厨师和服务员告诉记者，他们现在无论是刷碗还是做饭都很小心，生怕弄出大的噪音影响张女士一家人。记者并没有见到饭店老板。1月19日中午，记者联系上了该饭店的任老板，任老板说就此事他已经请了律师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无论是噪音还是卫生方面，都接受相关部门的检查。关于张女士所说的烟囱是否真的存在安全隐患，他表示这要由消防部门说了算，他本人会积极配合检查。

居民没有发言权 致使开发商钻空子

新区一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房地产公司负责人对记者说，严格来说，居民楼下是不允许开饭店的。如果饭店经营者、物业公司、楼上居民三方能达

成一致意见，才可以在楼下开饭店。但实际上，多是物业公司同意，饭店便开始营业了，很少会与楼上居民协调商议。相关手续的审批，开发商都是按照独立的楼栋单独审批的。因为这些用地多是商业用地，是允许做饭店经营的，即使有关部门想取缔，难度也很大。“说得明白些，就是房地产开发商钻了相关法律、法规的空子，很多售楼部的燃气预留的都是商业用气，将来能做什么经营项目，非常明了。”

职能部门： 执法难度大

针对居民楼一层开饭店带来的种种问题，记者采访了工商、环保等相关部门，但各部门对此也颇无奈。市政管理处相关工作人员认为，市政管理处作为城市管理部门，对于噪音、油烟污染等问题，也只能是在环保部门的配合下进行查处，但查处的程度只能是责令其限期整改，执法力度弱。

“按照程序，饭店必须通过环保部门的评估并填写建筑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后，工商部门才会为其办理营业执照。”滨江区工商局相关工作人员说，但由于环境影响评估需要商户提出申请后才能进行，部分饭店、酒店可能考虑到无法通过，

不愿向环保部门申请环评。“我们工商部门考虑到其已经处于营业期，无证经营肯定是不行的，就会酌情考虑先为其办理相关手续。”这位工作人员表示，工商部门一旦接到居民对于这类饭店的环境影响投诉，会马上进行查处，“一个酒店可能有上百万元的投资，要取缔的话难度确实很大，一般只能敦促其进行整改。”

“饭店营业产生的噪音必须经过隔音处理，污水必须经过隔油池处理，至于油烟则必须经过净化处理。”市环保局监管科工作人员告诉记者，除了必须具备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等相关证照外，饭店只有在环保局检查验收通过，填写建筑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后，才能正常营业。“环保验收合格与否的相关文件，不需要张贴在饭店醒目处，如果消费者对饭店在环保方面存在疑问，有权要求其出示相关文件。”该名工作人员说，如果市民发现有饭店营业存在扰民现象，可向环保部门和工商部门反映。

律师： 居民可要求赔偿

“除了可以向工商部门、环保部门投诉，要求饭店整改乃至取缔外，按照《民法通则》和《物权法》的有关规定，居民有权要求对其生活产生不良影响的饭店、酒店的经营者，给予受影响居民相应的经济补偿。”大正永衡律师事务所仇律师说。另据记者了解，前几年某些地市的当地的《物业管理条例》草案撰写过程中，曾有律师建议居民楼一层禁止经营饭店，但在最终出台的《条例》中未被采纳。“目前，针对居民楼一层经营饭店的法律面临着空白的尴尬。但从相邻权方面看，在居民楼一楼开饭店，原则上要经过与饭店有密切利益关系的居民同意。”仇律师表示，如果饭店在经营过程中对居民生活造成了不良影响，居民可以向工商、环保等相关部门投诉，居民反映如果属实，相关部门应该要求饭店给予限期整改，直至合格，居民也可视不良影响程度，通过协商或者诉讼，要求饭店经营者给予相应经济赔偿。

工伤死亡获赔偿 儿媳婆婆起纠纷

□记者 赵玮

晨报讯 本是其乐融融的一家，为争夺亲人工伤死亡获得的补助金，儿媳与婆婆闹翻了脸。1月23日，记者从淇滨区法院了解到这起纠纷日前判决有果，法院判令儿媳返还婆婆李老太相应赔偿款8万元。

据悉，李老太的儿子小刘去年在工厂工作期间因工伤事故死亡，工厂一次性给了小刘补助金24万元。儿媳小娟将钱全部领走，并拒绝给付李老太相应的份额，李老太诉至法院，要求给付自己补助金8万元。小娟则说，工厂给钱的时候已经讲明，父母抚恤金3.6万元是给李老太的，其余的钱归她，她已经将3.6万元给李老太了，所以不同意李老太的诉讼请求。

法院经审理查明，小刘因工伤事故死亡后，工厂给

付了多项补偿：包括一次性工亡补助金24万元、父母抚恤金3.6万元及其他多项补偿。小刘去世后的赔偿款的法定继承人有其母李老太、妻子小娟以及女儿豆豆。小娟领取了全部赔偿款，并将其中的3.6万元交付李老太。

法院认为，工厂支付的父母抚恤金从法律定性上属于被抚养人生活费，是给予丧失劳动能力且依靠死者生前抚养的人的法律救济。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是在死者发生工伤事故后给予死者家属的补偿金，应当由死者的配偶、父母和子女共同分割。现小娟领取并实际占有的一次性工亡补助金24万元，应当由李老太、小娟及豆豆平均分割。最终，法院判令儿媳小娟返还李老太应获得的补助金8万元。

(线索提供：张雪平)

玩电脑入迷 “热得快”烧坏暖壶险酿事故

□记者 李鹏

晨报讯 “我正在书房玩电脑，突然听到‘砰’的一声，原来暖壶烧坏了。”1月24日上午，新区福汇佳苑的李晓梅告诉记者。

高二学生李晓梅说，前段时间才放假，父母也不再干涉她使用电脑了。23日晚，她上网和同学聊天，聊得很专注，完全忘了在客厅里还用“热得快”烧着水呢。突然，“砰”的一声，她才想起来放在暖壶里的“热得快”，赶忙跑到客厅，看到暖壶碎了，地面上溅出的水在冒着热气。原来是“热得快”快把暖壶的水烧没了，暖壶承受不了热度就爆炸了。“我跑出来的时候，暖壶炸了，‘热得快’的电线起火

了，还发出焦味。幸亏我及时把电源切断，没有引起更严重的后果。”

24日上午，记者探访了新区销售“热得快”的商铺，发现有不少款式的“热得快”在销售。一家超市的导购员告诉记者：“‘热得快’销售情况还可以，买的人也比较多，大多是一些学生和年轻人。”

淮河路上一家开五金店的李老板说：“‘热得快’由于成本较低，价格也低，所以很少有质量安全认证。‘热得快’也有优点，价格便宜，烧水快，使用方便。”李老板也提醒消费者，使用“热得快”烧水时一定要小心，水开后要及时拔掉电源，否则很容易烧坏暖壶，甚至发生火灾。

生日祝福

王香云女士，1月24日是您的生日，今天
我们送给您诚挚的生日祝福，祝您健康长寿，
笑口常开！

永远爱您的家人

选健康礼品 到春天保健
时尚 够品位 当然体面过人

★ 保健食品系列
★ 女士美容系列
★ 老年保健系列
★ 健身器械系列
产业链 好产品 中粮礼品系列.....

新区地址：华夏南路三和金桥广场 电话：0392-2215566 浚县地址：新华影院北100米路东 电话：0392-5522386 网址：www.hbctbj.com